

主在哪裡呢？

經文：約翰福音 20:1-18

張清如宣教師上週講道詞

2017年04月16日

原稿由講者提供

引言

「主耶穌不見了！」今日是復活節，在2000多年前的一個清晨，第一個復活節就是以這個問題開始。主耶穌不見了！主在哪裡呢？如果你問一個修讀宗教科的中學生，他可能會答：「耶穌在聖經裡。」如果你問一個歷史學家，他可能會答：「耶穌在公元0年，生於伯利恆。」如果你問一個藝術家，他可能會答：「耶穌在教堂的牆壁上。」

耶穌在哪裡呢？讓我們翻開今天講道的經文，回到第一個復活節，看看耶穌究竟在哪裡。

這段經文一共有18節，而當中有一個詞語竟然出現了8次之多，就是「看見」。然而有趣的是，這件事情當中的人物雖然看見了很多東西，但直到最後他們才看見了主。他們是怎樣從看不見到看見呢？這對我們又有何提醒？我們「看見」主了嗎？

一·看見石頭和麻布 (1-10)

七日的第一日，就是現今的禮拜日，當時耶穌已經在十架上死了，並且過了兩天，第三天的時候，天還沒有亮，抹大拉的馬利亞就趕往耶穌的墳墓去。因為禮拜五的時候，他們趕不及用香膏膏耶穌的身體，就已經進入安息日。於是大家先把耶穌放進墳墓，待安息日一過，馬利亞就趕去，想要膏耶穌。(參可16:1-8)

但她沒有看見耶穌的身體，只看見墳墓前的石頭已經從墳墓挪開。於是就急急去告訴耶穌的門徒。在約翰福音中「耶穌所愛的那個門徒」，學者相信就是作者使徒約翰自己。彼得和約翰「看見」很多東西，約翰說自己跑得比彼得快，「看見」細麻布，然後彼得都到了，也「看見」細麻布，又「看見」耶穌的裹頭巾，他們看得很仔細。但最令我感到困惑的是第8、第9節。

第 8 節「然後先到墳墓的那門徒也進去，他看見就信了。」就「信」了，是信了甚麼呢？就信了耶穌早前對他們所說的話？信耶穌已經復活？但第 9 節卻說「他們還不明白聖經所說耶穌必須從死人中復活的意思。」即是他們所信的，不是耶穌的預言，那麼他們所信的又是甚麼呢？他們所信的，只是馬利亞的說話，馬利亞告訴他們耶穌不見了，有人從墳墓裡把主移走了。現在他們見到空的墳墓，就信了馬利亞的話。他們只相信耶穌不見了的事實，但卻不明白事實背後的意義。

耶穌被釘十架前曾多次明確地告訴門徒，他將要被捉拿、受害，第三天復活。有誰能預言自己死後，第三天會復活呢？他的復活證實了他所說的每一句話都是真實的！每一句關乎生命的說話都是可信的！然而當時門徒卻不明白。

耶穌不再在墳墓裡面了！這事實背後的意義，你今天又明白嗎？你是否相信耶穌所講的話，並以他所講的方式看待自己的生命？

二·看見天使 (11-15)

當門徒走了以後，馬利亞卻繼續在墳墓外面哭。哭著哭著，她竟看見了天使！第 12 節「看見兩個天使穿著白衣，在安放耶穌身體的地方坐著，一個在頭，一個在腳。」當讀聖經讀到這裡，我就心想：「馬利亞一定明白過來吧！至少知道一些奇妙的事情已經發生。」誰知沒有，她只問天使：「因為有人把我主移走了，我不知道他們把他放在哪裡。」我心想：「可能這兩個天使是 ” 便裝 ” ，所以馬利亞沒有認出來。」但之後更奇，第 14 節「說了這些話，她轉過身來，看見耶穌站在那裡，卻不知道他是耶穌。」究竟馬利亞是看見耶穌，還是看不見耶穌？

這令我想起自己第一次把頭髮剪短的時候。認識我比較久的弟兄姊妹知道，我本來是長頭髮，也從來沒有剪過比下巴更短的髮型。但由於夏天常與年青人外出，所以上年的夏天以前，我就試試把一把長髮剪掉。從髮型屋回家的時候，我在家附近的車站碰到我媽媽，媽媽向我迎面走來，但卻認不出我！直到我和她打招呼，她望了我好一陣，才說：「哇！你剪了頭髮？！」因為我事前沒有告訴過她我要把頭髮剪掉。

媽媽為何最初沒有認出我呢？因為她從來沒有想過我變了個樣

子，在她心中對我已經有一個既定的形象。同樣，馬利亞為何看不見耶穌呢？因為她對主不見了，已經有她自己既定的解釋。第2節她對門徒說：「有人從墳墓裡把主移走了，我們不知道他們把他放在哪裡。」、第13節她對天使說：「因為有人把我主移走了，我不知道他們把他放在哪裡。」，第15節她對耶穌說：「先生，若是你把他移了去，請告訴我，你把他放在哪裡，我去把他移回來。」耶穌已經不在墳墓，她認定是有人把耶穌取了去，甚至假若能夠，還要把他移回來！

有時，原來阻礙我們認識主的，是我們既有的觀念。我們把主的能力看得少了。我們認定主耶穌就是這樣、主耶穌就是那樣，但有時這些觀念只是我們一廂情願，並非來自聖經的教導。例如有弟兄姊妹可能常常認為自己太差，耶穌都不會喜歡自己；又有弟兄姊妹認為既然耶穌愛我，我每天閒懶度過都無問題；有人懷疑耶穌是否知道自己的難處，是否會幫助他；又有人困惑既然有耶穌幫助，為何生活不是事事順境？究竟我們對主的認識，只是片面的一兩句聖經，再加上自己的想像？還是真真實實來自每天好好讀聖經？

在香港傳福音實在不容易，因為不像一些在第三世界的國家，實在有人從未聽過耶穌，他們願意去聽、去思想。然而在香港你向人講耶穌，他們會覺得：「我知啦！」、「我聽過！」，第三句就是「我不會信。」但再問真一點他們究竟聽過耶穌甚麼呢？卻原來大多很片面，又或者根本未曾了解信仰最重要、最寶貴的地方。

其實馬利亞很愛主，耶穌雖然已經死了，但她仍惦記著要用香膏抹他的身體。發覺耶穌的身體不見了以後，甚至門徒都回家去了，但她仍然在墳墓外面哭。她說來說去一心只想尋回耶穌的身體，見人就問。我們可以見到這位姊妹是何等愛主。但她對耶穌的認識只是一位滿有溫柔、憐憫，又有智慧，受人尊敬的老師，但卻不明白耶穌復活的意義。

今天或許我們都愛主，但我們對主的認識又是甚麼呢？基督教信仰不是一套導人向善、令人佩服的道德教訓。我們所相信的是超越這個世界、勝過這個世界的新生命，而這新生命是上帝的獨生子，耶穌基督所帶來，並且祂的復活就是見證！這位復活主，今天仍然在我們身邊。

三·看見了主 (16-18)

當耶穌呼喚馬利亞，馬利亞終於「看見」耶穌。17節「耶穌對她說：「不要拉住我，因為我還沒有升上去見我的父。你到我弟兄那裡去告訴他們，我要升上去見我的父，也是你們的父，見我的上帝，也是你們的上帝。」」耶穌的復活，耶穌的吩咐，讓我們明白信仰原來是一份新的「生命」和「關係」。藉著祂的死，人的罪得赦免。從此人要與上帝結連。耶穌說：「我的父，也是你們的父」，「我的上帝，也是你們的上帝。」

今天我們對主的認識仍然只在頭腦上？還是關係上？

如果今天我們對信仰的理解仍然只是一套規條，當面對家庭的困難的時候，我們只會覺得百上加斤：「要愛人如己、要做這做那。但我已經無能為力．．．」但如果信仰是一份新的關係就不一樣，你進家門前就為你的家祈禱，並對主耶穌說：「主啊，請你與我一同走進這個家。」既然耶穌復活所帶來的是一份新的生命和關係，那麼當我們再次面對工作、面對世界的時候，是否有不一樣的地方？如果信仰只是道德教訓，藉著它，我們只會在頭腦上「知道」我們每天做錯了甚麼，就如 check list 一樣。但如果信仰是新生命和關係，我們每天就該重新調整對世界的看法，並且靠著復活的主面對生活。

總結

當馬利亞明白過來以後，她就去向門徒報信：「我已經看見了主。」她又把主對她說的話告訴他們。

主在哪裡呢？你明白了嗎？

今天如果你走到街上，隨便問一個人：「耶穌在哪裡呢？」我想大部份人會告訴你：「耶穌？耶穌在教會。」這就是他們的認識。那麼教會又是甚麼呢？教會是聯仁街 28 號地下這個建築物？不！教會就是我和你！「教會有耶穌。」這就是世人對耶穌的理解。

主在哪裡呢？今天你能告訴別人，就如馬利亞告訴人一樣嗎？